

江西服装学院科技产业处文件

江服科发〔2024〕56号

关于申报 2024 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 重点研究基地项目的通知

各教学、学术单位：

根据江西省教育厅《关于 2024 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精神及要求，2024 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申报工作开始启动，现将我校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内容

本次项目申报设课题指南，项目名称及要求见《2024 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课题指南》（见附件，以下简称《指南》），其中：“学校师德师风建设”专项研究课题，为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基地（江西省教育厅井冈山教师培训中心）委托课题，名称仅作方向性参考，申报人申报时可自行设计项目名称。除此之外，其他所有项目申报时必须按指南要求进行设计，不得改变项目名称。

二、项目资助经费

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基地（江西省教育厅井冈山教师培训中心）“学校师德师风建设”专项研究课题，课题研究经费资助 1 万元，立项课题组需与江西省教育国际合作与教师发展中心签订《委托研究协

议书》后，由江西省教育国际合作与教师发展中心拨付。此外，其他所有项目资助经费均由各高校统筹安排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项目申报人即课题负责人，应具备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，并具有完成招标项目的能力。

（二）项目申报者必须是课题实施过程中的真正组织参与者，并在课题研究中担任实质性的任务。

（三）项目申报者须按《江西省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》在规定的研究周期内，有一定的驻所及研究时间。

“学校师德师风建设”专项研究课题不要求驻所时间。

（四）在研的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、重点研究基地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。

（五）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基地（江西省教育厅井冈山教师培训中心）专项研究课题，项目成果出版（发表）需注明“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基地（江西省教育厅井冈山教师培训中心）专项”，第一署名单位为江西服装学院。其他所有项目成果出版（发表）须在显著位置注明“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”，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招标课题所在重点研究基地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网上填报。申报人登陆“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管理系统”

（<http://gxszrw.jxedu.gov.cn:8500/>），在线填写《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申请评审书》（以下简称《申请评

审书》），填写完毕后下载打印。网报截止日期为**2024年09月10日**，逾期系统关闭。

（二）打印《申请评审书》1份（A4 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），注意申请书内容与上传的电子版一致。

（三）各单位要对申报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成员的政治审查、廉洁自律、师德师风、学术道德等情况进行初步审核，提交由所在单位党委（支部）出具的项目申报《政治审查报告》一份，未提交则不予受理，申报人和团队成员政审不通过者不得申报。

（四）各单位将申报材料汇总后连同电子文档报送科技产业处，并提交盖章版《2024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项目汇总登记表》，报送截止时间为**2024年09月13日**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2024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项目申报材料

